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印发滨海新区

关于加快建设国际消费和区域商贸

“双中心”城市聚集区行动方案

(2023-2027年)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委局、各街镇、各单位：

现将《滨海新区关于加快建设国际消费和区域商贸“双中心”城市聚集区行动方案(2023-2027年)》印发给你们，望遵照执行。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滨海新区关于加快建设国际消费和区域商贸

“双中心”城市聚集区行动方案

（2023-2027年）

为扎实推进天津市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区域商贸中心城市（以下简称“双中心”城市）聚集区，依据《天津市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行动方案(2023-2027年）》《天津市建设区域商贸中心城市行动方案（2022-2025年）》《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支撑引领行动方案》，结合滨海新区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新格局。坚持国际化、市场化、特色化、专业化、品牌化推动，优化消费结构，促进消费持续提质扩容，服务京津冀消费市场一体化发展；优化贸易结构，培育新形势下参与国际国内合作新优势，服务国内统一大市场，提升区域整体国际竞争力。尽早建成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区域商贸中心城市聚集区，以推进“双中心”城市建设实际成效支撑美丽“滨城”建设，助推新区高质量发展，积极为天津市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作贡献。

二、工作原则

目标导向，多维考量。坚持目标导向，着力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北方重要节点、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区域商贸中心城市的聚集区。坚持多维考量，明确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对标直辖市及国家级新区标准，创建国内领先的“双中心”城市。

跨界融合，扩大开放。坚持产业融合发展，发挥区位、政策、资源优势，推动工业、农业、服务业、商业融合，通过跨界融合形成发展合力。发挥自贸、综保赋能作用，扩大商贸开放领域，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发展更高层次开放型商贸经济。

守正创新，高端发展。推动优势产业更优、较强行业更强、知名企业更好。以创新的发展思路，指导生产制造企业延伸研发和销售服务的前后端链条。对标国际一流水平，打造以标准、质量、品牌为核心的竞争优势，提升新区在全球产业链中的地位。

三、工作目标

坚持以国际消费中心与区域商贸中心融合发展为主线，推动打造“双中心”城市聚集区，不断强化集聚辐射和引领带动作用。充分发挥服务业产业链对商业发展的推动作用，构建商业与服务业相互促进的消费、商贸联动新格局。立足滨海新区“海”“港”两个禀赋资源，充分释放消费和商贸潜力，形成通道带物流、物流带经贸、经贸带产业的良性循环，进一步激发经济发展的动力活力。紧扣“国际”“消费”“中心”三个要素，增强商贸聚集、跨国采购、集散分拨、服务辐射功能，全面提升滨海新区国际知名度、消费繁荣度、商业活跃度、通达便利度、政策引领度，推动滨海新区商贸发展能级跃上新台阶，将滨海新区初步建成高知名度和美誉度的消费向往地、全球消费资源聚集地。

到2025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1500亿元，国内外旅游人数达到2000万人次，国内国际旅游花费超过100亿元，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实现100%全覆盖。商品销售总额超过3.5万亿元，货物进出口规模达到7000亿元，港口集装箱吞吐量达到2200万标准箱，口岸贸易本地结算率达到35%，机场货邮吞吐量达到40万吨，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达到130亿元，平行进口汽车通关规模保持全国80%以上并提升本地结算率，租赁资产总规模达2.5万亿元，网络货运实现货运量2.4亿吨。

到2027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较2025年翻一番,国内外旅游人数达到2300万人次，国内国际旅游花费超过120亿元，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全面提质。商品销售总额超过4万亿元，货物进出口规模达到7800亿元，港口集装箱吞吐量达到2700万标准箱，口岸贸易本地结算率达到40%，机场货邮吞吐量达到45万吨，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达到180亿元，平行进口汽车通关规模及本地结算率保持全国领先，租赁资产总规模达2.7万亿元，网络货运实现货运量2.6亿吨。

四、工作任务

（一）实施打造国际消费新高地工程。

**1.打造京津冀消费联动新高地。**立足滨海新区特色优势，吸引京津冀消费者，主动融入京津冀大市场。推动滨海新区与河北沿海三市共同推出沿海旅游线路，体验津冀各具特色的海洋文化。结合三地对口支援工作，积极组织承办受援地文化交流展演，深化区域合作带动文化消费。组织“通州+滨海新区+雄安新区”举办具有国际范的消费活动，联通三地市场。借助北京朝阳区、海淀区全球首发节、国潮京品节等活动影响力，同步开辟滨城分会场，将滨海新区商品供给投入京津市场，同时吸引首都消费品资源满足滨海新区市场需求。(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市管理委、各开发区管委会）

**2.打造自贸优势新高地。**以自贸制度创新赋能行业消费，打造世界一流自由贸易园区。优化进口汽车检测服务，以业态模式创新促进汽车消费。支持医药健康保税展示中心建设，促进医疗健康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邮轮旅游发展实验区建设，探索快速高效的邮轮船供体系，大力发展免税经济。提升企业贸易便利化享汇水平，推动更多涉外贸易企业纳入“跨境人民币结算优质企业名单”及“优质企业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责任单位：区自贸办、自贸创新局、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文化和旅游局、区金融局、驻地辖区海关、各开发区管委会）

**3.打造商品供给新高地。**聚焦中高端国际消费品牌，加强与品牌商总部对接，拓展外资商会协会、知名中介机构渠道，吸引一批国际品牌在新区设立概念店、体验店、融合店。建设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推动中农批交易市场等项目建设，丰富进口肉类、水产品、水果供应。探索拓展正面清单内的香水、酒类、药品、医疗器械、润滑油、宠物食品等商品进口，争取将更多消费品纳入进口正面清单。继续扩大平行进口汽车通关规模，提升平行进口汽车本地贸易量。(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市场监管局、区自贸办、自贸创新局、驻地辖区海关、东疆综保区管委会、天津港集团、各开发区管委会）

**4.打造服务质量新高地。**以文明城市创建促进消费服务质量提升，在商业、景区等窗口行业，开展服务质量国际化达标创建活动，创建国际化服务品牌。提升消费便利化程度，拓展高端酒店、精品商务酒店等布局。探索创新监管方式，推进审慎监管改革，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建立便民高效的消费维权机制，完善消费维权投诉快速反应及处理方式。高质量建设滨海新区商品追溯体系，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委宣传部、区交通运输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公安局、区政务服务办、区市场监管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镇）

（二）实施打造国际消费新平台工程。

**1.搭建亲海消费新平台。**做足海洋文章，打造“向海乐活节”品牌，借助“海”“港”资源，培养国际亲海消费热点。建设国际海洋文化体验中心和国际海洋休闲运动中心，深化东疆日出、七彩盐田等题材挖掘，完善商业配套服务功能，提升消费体验，把游客“流量”转化成消费“留量”。建成集滨海旅游度假、探奇体验、海洋科普、海洋文化传承等功能于一体的滨海文旅融合产业带，推出20条亲海旅游精品线路，开辟10个亲海消费核心节点，打造全国知名旅游目的地。(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商务和投促局、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城市管理委、东疆综保区管委会、中新天津生态城管委会、天津港集团）

**2.搭建数字消费新平台。**支持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等新型产品研发应用，与游戏、影视、文创头部企业合作，开设增强现实、虚拟现实、全息投影技术体验店。量身定制景区、博物馆文创纪念品，发展虚拟数字藏品等新消费业态。支持实体零售企业数字化转型，积极建设网上零售店。支持冻品行业与数字平台企业联动，促进冻品消费。推动滨海新区以经开区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打造“国际数字服务港”、生态城国家文化出口基地打造数字文化贸易高地为重点，打造数字消费综合服务平台。(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财政局、区委网信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3.搭建绿色健康消费新平台。**组织新能源汽车“进商场”“进乡村”，便利市民选车购车。完善充换电、加氢等配套设施，搭建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平台。开展自动驾驶和车联网示范应用，加快建设生态城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试点。支持生态城发挥全域旅游示范区优势，推动建设绿色低碳商圈。推进中福天河智慧养老服务示范社区和国寿嘉园乐境老年公寓“京津冀”旅居康养首选地建设。依托海鲜、葡萄、冬枣、刻字版画、女书民俗等农渔及文化资源，打造人与自然和谐、产业融合发展的农耕体验空间。(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住房建设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财政局、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各涉农街镇）

**4.搭建赛事展会消费新平台。**充分利用陆海空三维空间，打造立体式会展经济载体，做强做精国际直升机博览会等品牌。在“于响”片区规划建设新型展馆，围绕新区“1+10+N”展会活动新构架，培育和引进更多国内外知名展会、论坛和特色活动。利用好泰达足球场、东疆沙滩等场地资源，积极举办国内外重大体育赛事，发展帆船帆板、沙滩足球等俱乐部经济。用好自贸文化政策，组织国外音乐团体在新区开展文艺展演活动。推进视频制播、动漫游戏等新文创产业链建设，提升时尚设计、广告策划、文化创意等产业水平。(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教体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财政局、各开发区管委会）

（三）实施打造国际消费新赛道工程。

**1.做强网络货运。**擦亮网络货运的金字招牌，保持全国领先地位。持续提升网络货运平台综合实力，以网络货运业为核心，带动汽车金融、商贸流通、研发制造、售后市场等产业发展。争取网络货运行业支持资金单独核算优惠政策，推动物流服务智慧化、平台化转型。围绕东疆打造网络货运示范区，支持龙头企业扩大经营规模，进一步推动网络货运集聚效应，提升网络货运企业的质量水平和整合能力。(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金融局、天津港集团、各开发区管委会）

**2.做强冷链经济。**提升生态城、东疆冷链基地载体功能、集聚效应和全流程服务水平，打造高品质食品跨区域流通中心。优化口岸通关、集中存管、检验检疫等环节，增强冷链进口口岸吸引力，打造跨洲际冷链货物转运中心。搭建冷链产业数字综合服务平台，为冷链企业提供海外采购、线上交易、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终端销售等“一站式”全产业链综合服务。支持冷链仓储企业开展分割加工、预制菜、中央厨房等深加工业务，进一步延伸和拓展冷链产业链。(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交通运输局、东疆综保区管委会、中新天津生态城管委会、驻地辖区海关、天津港集团）

**3.做强邮轮经济。**全力建设北方邮轮旅游中心，打造以邮轮母港为起点或终点、涵盖天津旅游亮点的“邮轮+天津游”新模式。完善邮轮母港综合配套设施，设立船员、游客下船专用公交线路，引导船员、游客离岸境外消费。丰富邮轮旅游配套产品，推出海上游艇、游船等项目。丰富岸上商品供给，设立进口商品免税店，提升服务品质，满足个性化需求。(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商务和投促局、区交通运输局、东疆综保区管委会、天津港集团）

**4.做强产权交易。**支持企业利用市场化手段和金融创新方式建设节能减排的国际化交易平台。探索开展新型国际自愿碳减排品种场内交易，建设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引进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探索滨海新区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建设，推动企业成为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的主体，引导企业实现知识产权的市场价值，提高知识产权运用率。(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开发区管委会）

（四）实施打造国际消费新场景工程。

**1.支持标志性商圈建设。**构建“国际消费地标·市级特色商圈·区级消费中心·开发区商业综合体·社区便民服务”五级消费布局体系。重点做强以滨海文化中心·泰达MSD为核心的滨海新区主商圈、以东疆生态城为核心的亲海商圈、以空港为核心的休闲商圈和以“于响”为核心的文体会展商圈，力争打造国际级消费地标。盘活闲置楼宇和低效商业载体资源，加快商业项目建设，推动南北两翼商圈协同发展，全域打造吃住行游购娱于一体的高品质消费空间。（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财政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镇）

**2.支持高品质社区建设。**科学规划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实现滨城社区100%全覆盖，完善社区商业、医疗、养老、育幼等业态，满足“全龄、全时、全新”多元化社区商业消费需求，建成商务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样板工程。打造“日间照料+智慧养老+护理康复中心”的养老家政服务社区群。大力发展“银发经济”，为老年人群体提供适用产品及文化、旅游、休闲等多维度生活需求。（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政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镇）

**3.支持沉浸式消费场景建设。**围绕Z4、B1等新建轨道交通站点规划建设商业设施，布局便利消费网点。支持传统百货商场引进网红店、新零售主题店，提升消费业态品质。鼓励商业、文化和旅游企业与社交电商、网络直播、短视频等在线新经济结合，提升线上线下消费体验感。支持商业综合体、文创园区、旅游景区等开辟“演艺新空间”，在戏曲、相声、音乐、话剧等领域开发更多沉浸式演出项目。(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交通运输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镇）

**4.支持“夜滨城”场景建设。**构建由“于响”海河夜经济活力带、地标性夜生活集聚区、夜间经济特色示范区组成的高品质夜间经济空间布局。打造高新区智慧山那山、经开区滨海文化中心、保税区空港复悦里、生态城万国城商业街等夜间经济街区，充分释放夜间消费潜力。打造城市夜景灯光体系，发挥海河景观引擎作用，形成夜景灯光廊道，推动升级重点道路、特色地区夜景灯光效果。(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市管理委、各开发区管委会）

（五）实施打造生产性与生活性服务业融合工程

**1.推动制造业向服务业产业链延伸。**推动制造业服务化转型，鼓励制造业企业向创意孵化、研发设计、售后服务等产业链两端延伸，加速制造业企业从提供单一产品向提供“智能产品+增值服务”转变。鼓励金融服务、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物流服务、会展服务、人力资源等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加大对制造业的服务力度，全面提升生产服务业的服务能级。强化人才对“两业融合”的支持作用，加大复合型人才培养。(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改革委、区金融局、区科技局、区人社局、区商务和投促局、各开发区管委会）

**2.推动港航服务业提升贸易便利度。**推动出口货物检验检疫证单“云签发”平台和航空电子货运信息服务平台建设，提升网络化物流运输服务质量与效率。发展集“港航代理+船舶代理+报关报检”于一体的港航代理服务，引入多元化船舶代理、运输代理和报关报检企业，引导企业加快提升信息化水平和服务效率。加快航运保险产品注册制改革，吸引外资设立航运保险定价中心，以港航保险为核心，强化港航资金结算业务。(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和投促局、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滨海分局、人民银行滨海中心支行、驻地辖区海关、天津港集团、东疆综保区管委会）

**3.推动金融业服务商贸业发展。**鼓励自贸试验区外企业利用 FT账户分公司模式开立自由贸易账户。围绕国际一流租赁创新示范区建设，着力构建飞机租赁、船舶海工租赁、离岸租赁三个世界级中心，巩固融资租赁全国第一的优势。加快建设绿色租赁服务流程试行区，推动构建绿色租赁标准体系。打造商业保理特色金融产品，服务内外贸企业优化应收账款管理，拓宽融资渠道，助力企业商品流通、扩大出口。(责任单位：区金融局，自贸创新局、区自贸办、外管局滨海中心支局、区商务和投促局、各开发区管委会）

**4.推动要素市场提升服务功能。**发挥国有企业在消费和贸易中的定盘星作用，盘活大宗商品交易平台，推动要素市场由口岸通关向本地结算转型，助力金属材料等商销头部行业继续做强。加快天津国际油气交易中心建设，打造期现联动、金融服务与实体产业链接的油气化工商品交易平台。推动粮交所股权优化，加快建设北方重要农产品流通定价中心。推动电交所新交易模式上线，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半导体及电子材料交易平台。(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发展改革委、自贸创新局、各开发区管委会）

（六）实施打造国际与国内贸易融合工程

**1.培育内外贸一体化市场主体。**推动商产融合，推进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改造，促进内外贸产业链、供应链融合。推动商品交易市场与国内国际市场接轨，打造特色鲜明的内外贸一体化市场。支持商贸、物流企业走出去，建立国际化营销、物流和售后服务网络。鼓励外贸企业培育自有品牌，加强与国内商贸企业、制造企业、电商平台等合作，拓展内销渠道。(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驻地辖区海关、各开发区管委会）

**2.建设内外贸融合发展平台。**培育汇聚优质内外贸商品服务平台，满足消费者多层次、高品质消费需求。支持举办内外贸融合展会，促进内外贸企业、第三方服务机构对接合作。推动工业互联网平台发展，强化数据赋能和产业协同。推动境外经贸合作区提质升级，支持企业完善覆盖全球的海外仓网络，打造支撑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海外平台。(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委网信办、驻地辖区海关、各开发区管委会）

**3.建设全球商品贸易港。**以联动“三北”、辐射东北亚、拓展“一带一路”市场为目标，打造集展览展示、采购交易、商贸服务、消费零售等于一体的全球商品贸易基地。有效运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自贸协定，推动国际市场多元化布局。做强海铁联运，吸引日韩过境货物经天津转运到亚欧大陆。支持企业联通京津冀、“三北”地区等内销市场，扩大肉类、乳品等优质消费品进口。(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发展改革委、自贸创新局、天津港集团、驻地辖区海关）

**4.优化内外贸发展环境。**发挥自由贸易试验区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的示范引领作用，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开放，推动天津自贸试验区构建与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进一步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支持内贸企业利用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等新业态新模式开拓国际市场。推动深化“保税+”模式，支持航空、船舶保税维修业务发展壮大，争取在自贸试验区外和以医疗器械、汽车发动机、变速箱等为代表的目录外产品的保税维修取得突破。(责任单位：区自贸办、自贸创新局、区商务和投促局、驻地辖区海关、各开发区管委会）

（七）实施打造线上与线下融合工程

**1.支持跨境电商发展。**提升保税区、东疆等跨境电商创新试验区承载能力。推动文旅与商贸结合，复制推广“线下体验+线上购买”等新模式。推动“工厂上线”，助力传统生产型企业向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发展转型升级，推动B2B出口模式上规模。支持境外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鼓励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布局，完善“买全球、卖全球”功能。(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自贸创新局、经开区管委会、保税区管委会、东疆综保区管委会、驻地辖区海关）

**2.支持“互联网+传统行业”。**加强同互联网头部企业合作，促进在线医疗、在线文娱、线上旅游、线上交通、无接触配送、即时零售等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擦亮老字号招牌，打造老字号线上集合店。支持打造O2O电商消费模式，建设辐射全国的二手车交易平台，推动二手车出口业务不断做强。推进科技赋能智慧养老，建设区级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提升养老服务便利化。(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文化和旅游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民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镇）

**3.支持“互联网+展示”。**引育专精新展会论坛活动，探索“互联网+展示”的智慧会展模式，抓好专业展、室外展、保税展。推动保税商品、跨境优品、珍品珠宝等线上展示，创造更高品质的消费空间。打通线上和线下渠道，形成服务京津冀的“跨境电商+保税展示”快速配送新零售模式。推动医疗器械、艺术品等开展保税展示，带动交易、新零售等业态发展，实现本地交易结算。(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自贸创新局、驻地辖区海关、各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镇）

**4.支持“直播+平行进口汽车”新零售模式。**拓展以网络直播和现场展示的方式开展平行进口汽车零售和后市场服务，进一步规范市场销售行为，提升平行进口汽车全国影响力，打造平行进口汽车网红直播基地，通过主播带货、网友互动等“线上直播+异地购车”新零售模式，以滨海新区为中心向全国延伸平行进口汽车终端零售市场。(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自贸创新局、驻地辖区海关、各开发区管委会）

（八）实施打造枢纽中心与现代交通体系融合工程

**1.建设智慧绿色枢纽港口。**研究出台增加航线、“公转铁”“散改集”、水水中转、跨境运输等支持政策。拓展港口航线，做强以天津港为核心的环渤海干支联动网络，推进内陆物流网络建设，加密至东南亚、欧洲、美国等地区班轮，发展双向对流的中日、中韩快线。利用天津港智慧化码头在大数据、智能调度、智能交通、智能安防等方面的科技优势，服务新区融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责任单位：天津港集团、区交通运输局、区发展改革委）

**2.提升区域航空枢纽功能。**增强航空客运服务能力，支持低成本航空、旅游包机、公务航空等发展，加大航线培育力度，完善国内干支航线网络，增开加密面向东北亚、东南亚航线航班，开通至欧、美、澳等中远程国际航线。做大全货机业务，支持设立航空货运发展专项资金，新开加密国内全货机航线，做强日韩、东南亚航线，拓展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航线，开通欧洲、北美等全球主要航空货运枢纽机场航线航班。(责任单位：保税区管委会、区交通运输局、滨海国际机场）

**3.构建国际物流分拨中心。**构建面向全球的集装箱运输网络，引育具备全球资源配置功能的中转集拼和国际分拨业务。强化津冀港口间干支联动，打造东北亚集装箱转运中心。支持天津港建设中欧班列北方沿海集结中心，推动中欧班列运贸一体化发展，构建经济走廊运输服务网络，打造中蒙俄精品线路。吸引航空货运企业、大型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落户，推动物流变商流，支持设立航空货运基地、物流分拨中心、贸易结算中心。(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和投促局、驻地辖区海关、天津港集团、各开发区管委会）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委书记、区长任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统筹推动。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和办公室，工作专班由分管副区长牵头，各相关部门抽调人员组成，定期召开会议、组织调度，推动工作落实。办公室设在区商务和投促局，具体负责年度方案制定、日常考核等工作。各开发区、街镇要制定各自工作方案，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明确具体任务。（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政府办、区委街镇工委、各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镇等相关部门）

（二）加强政策扶持。用好用足国家和市级促消费、商贸发展等扶持政策，用好自贸区政策，促进国际消费和区域商贸“双中心”城市聚集区建设。鼓励金融创新消费产品和服务，支持重点商圈、重点企业、重要平台发展，支持消费、商贸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和创新型企业发展。（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促局、区财政局、区政务服务办、各开发区管委会等相关部门）

（三）加强人才支撑。加大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力度，重点培养引进具有国际视野的品牌运营、营销管理、时尚设计、经纪公关、专业买手等高端专业人才。聚焦商贸流通和消费行业，引进培养各领域人才来新区办公落户。（责任单位：区人社局、区公安局、区政务服务办等相关部门）

（四）加强监督考核。建立健全考核机制，把国际消费和区域商贸“双中心”城市聚集区建设任务分解，落实责任。强化监督检查，密切跟踪工作进展。把任务完成情况纳入“三考合一”各部门考核的重要内容，促进各项工作全面落实。（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街镇工委、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和投促局、区政务服务办、各开发区管委会等相关部门）